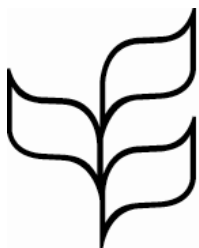




CBD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LIMITED

CBD/COP/14/L.14
25 Nov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十四届会议
2018年11月17日至29日，埃及沙姆沙伊赫
议程项目 19

关于返还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传统知识的 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

第二工作组主席提交的决定草案

缔约方大会，

回顾《公约》第 17 条，该条要求各缔约方便利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相关的所有公开信息的交流，包括交换技术、科学和社会经济研究的结果和关于培训和调查方案、专门知识、土著和传统知识的信息，以及可行时信息的返还，

又回顾《公约》第 18 条，除其他外，该条要求各缔约方促进技术和科学合作，并根据国家法律和政策鼓励和制定各种开发和使用各种技术的合作方法，包括土著和传统技术，

强调如[第 XIII/19 号决定](#)所述，《关于返还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传统知识的卢佐利希里沙希克¹自愿准则》的目是便利追回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

铭记国际合作对于返还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相关传统知识和相关信息和（或）补充信息对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推动追回生物多样性传统知识的重要性，并注意到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治理对于恢复和管理其传统知识的重要性，

考虑到有效执行各项国际安排、文书、方案、战略、标准、准则、报告和相关进程以及保持其相辅相成性的重要性，同时亦顾及国家法律和不影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

¹ “卢佐利希里沙希克”在玛雅喀克其奎族当地传统语言中的意思是“返还其原籍地”。

又考虑到《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中所述若干概念涉及的复杂性，例如“公开的”传统知识，

强调以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为一方与以学术界、科学界、私营部门、教育、政府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的其他用户为一方之间关系的合法性、透明度和相互尊重和理解的重要性，

1. 通过《关于返还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传统知识的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以下称《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

2. 邀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相关组织和持有、储存或放置传统知识和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的实体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及其他利益攸关方：

(a) 在向知识的原始持有人返还和恢复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的努力中，酌情利用《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并在适用情况下便利传统知识的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公平分享，特别是通过共同商定的条件予以分享；

(b) 酌情通过教育和提高认识活动宣传《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

(c) 酌情通过传统知识信息门户和信息交换所机制，并酌情通过其他知识共享平台，提供返还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和公正和公平的惠益分享相关的传统知识的最佳做法、吸取的经验教训和良好范例及益处，包括社区之间的交流；

(d) 报告在使用《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方面获得的经验，并为促进国际、区域和双边合作，通过国家报告、信息交换所机制和传统知识门户，²分享关于与返还传统知识（包括返还跨界共享的传统知识）有关的已制定相关措施的最佳做法，以便为向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和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的今后会议报告执行第 8(j)条和相关条款的进展情况作出贡献，并邀请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组织调动资源资助上述活动；

3. 邀请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考虑《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

4. 请执行秘书与相关组织协作，酌情支持和便利为使用《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所开展的工作。

附件

关于返还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传统知识的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导言

1. 国际社会认识到，特别是在《生物多样性公约》序言部分认识到，许多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同生物资源有着密切和传统的依存关系。传统知识能够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两个基本目标）作出贡献，同时必须确保公正和公平地分享传统知识的利用所

² 传统知识门户可查阅 <https://www.cbd.int/tk/default.shtml>，是《生物多样性公约》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一部分。

产生的惠益，这一点也获得了广泛的公认。为此，《公约》缔约方在第 8(j)条中承诺将依照本国法律，尊重、保存和维持体现土著和地方社区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生活方式的知识、创新和做法，并在知识、创新和做法持有者的同意和参与下促进其更广泛应用，并鼓励公平地分享利用此种知识、创新和做法所产生的惠益。

2. 为有效执行第 8(j)条和相关条款，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在第 V/16 号决定中通过了第 8(j)条和相关条款工作方案，包括任务 15，其中请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17 条第 2 款制定便利返还信息的准则，包括文化财产，以便利恢复生物多样性传统知识。

3. 缔约方大会在第 X/43 号决定³第 6 段中进一步审议了手头的任务，并在其第 XI/14 D 号决定附件中通过了职责范围，以便推进该项任务，澄清任务 15 的目的“是根据《公约》第 8(j)条和第 17 条第 2 款制定最佳做法准则，以促进加强返还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土著和传统知识，包括与文化财产有关的土著和传统知识，便利生物多样性的传统知识的恢复。”

4. 第 8(j)条和相关条款工作组下制定的所有工具和准则是互相关联和相辅相成，特别是关于传统知识的《“生命之根”自愿准则》。⁴ 返还传统知识的准则立足于缔约方大会的相关决定，包括《确保尊重土著和地方社区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文化和知识遗产的特加里瓦伊埃里道德行为守则》⁵ 的第 23 段，以及关于登记册和数据库的第 VII/16 号决定，并补充了第 8(j)条和相关条款工作组制定并由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通过的其他工具。

5. 《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顾及各国际机构、各项文书、方案、战略、标准、准则、报告和相关进程及其协调和互补性和有效执行的重要性，酌情包括了《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⁶ 尤其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关于文化财产的任务规定以及《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涉及知识产权问题的任务规定。

6. 因此，本准则强调国际合作对返还传统知识的重要性，包括向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提供获取传统知识和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的机会，以便利返还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相关的传统知识，协助这些社区的知识和文化恢复。

《关于返还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传统知识的卢佐利希里沙希克⁷自愿准则》

一. 目标

³ 见第 X/43 号决定，附件，第 1 段。

⁴ 关于传统知识的《“Mo'otz Kuxtal”自愿准则》由缔约方大会在第 XIII/18 号决定中通过。“Mo'otz Kuxtal”在玛雅语中的意思是“生命之根”。

⁵ 第 X/42 号决定附件，《特加里瓦伊埃里道德行为守则》第 23 条。

⁶ 联大第 61/295 号决议，附件。

⁷ “卢佐利希里沙希克”在玛雅喀克其奎族当地传统语言中的意思是“返还其原籍地”。

7. 《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的目标是根据《公约》第 8(j)条和 17 条第 2 款，便利返还体现土著和地方社区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生活方式的传统知识，包括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以便利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有关的传统知识的恢复，⁸ 并且不限制或约束其持续的利用和获取，⁹ 除非有共同商定的条件。

8. 《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还可能有助于有效执行经缔约方大会第 XII/12 B 号决定核可的《生物多样性可持续习惯使用问题全球行动计划》。

二. 目的

9. 为《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目的，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范畴内的“返还”意味着，“为便于有关生物多样性的知识的追回、重振和保护，¹⁰ 土著和地方社区的知识、创新和做法归还其发源地或获得之处。”¹¹

10. 本准则的目的是作为缔约方、各国政府、¹² 国际和区域组织、博物馆、大学、植物标本馆、动植物园、数据库、登记册、基因库、图书馆、档案馆和信息服务中心、私人收藏馆和持有、储存或放置传统知识及相关或补充信息的其他实体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努力返还传统知识的实用指南。

11. 本准则是良好做法指南，对准则的解释需酌情顾及每一缔约方、国家政府、机构、实体和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政治、法律、经济、环境和文化多样性，并根据每一组织的使命、收藏和相关社区的情况适用，同时亦顾及社区规约和其他相关程序。

12. 本准则非规范或决定性的准则。

13. 鉴于可能参与返还的国家、机构和实体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政治、法律、经济、环境和文化多样性，本准则不可能涵盖专业实务中可能产生的所有问题。但是本准则应该为希望执行返还的人提供实用指南。

14. 本准则应帮助从事返还工作的人员，包括信息专业人员¹³ 能够对如何适当回应任何相关问题做出合理的判断，或在需要更多专门知识时就应该向何处求助提出若干意见。

⁸ [第 XI/14D 号决定](#)，附件，返还准则的职责范围。

⁹ 本段并不排除《名古屋议定书》的任何规定的酌情适用。

¹⁰ 所涉传统知识可能包括有关或补充信息。

¹¹ 见执行秘书关于制定返还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相关的传统知识最佳做法准则的说明（[UNEP/CBD/WG8J/8/5](#)，第13段）。

¹² 包括可能持有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土著和/或地方社区传统知识和相关或补充信息的国家以下政府和政府部门。

¹³ 信息专业人员是收集、记录、组织、存储、保存、检索和传播印刷的或数字信息的人。该术语最经常与“[图书管理员](#)”通用（见美国专业人员展望手册（2008-2009 年版），第 266 页），或是其发展。图书管理员通常管理书籍或其他纸质记录中所载的信息。然而，现在，图书馆广泛使用现代媒介和技术；因此，图书馆员的作用得到了提升。“信息专业人员”这一多功能术语也用于描述其他类似的职业，如[档案管理员](#)、信息管理

15. 本准则应协助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追回、重振和保护他们的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有关的传统知识。

三. 范围

16. 《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适用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知识、创新和做法。

四. 返还的指导原则

17. 利用以下原则和考虑，能够最好地便利返还工作：

(a) 在可能情况下，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应有权要求，包括跨越国际边界，返还其传统知识，以协助他们追回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

(b) 返还工作成功的基础是第 8(j)条中所体现的“尊重”传统知识的概念，同时亦顾及《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和酌情顾及其他相关文书；¹⁴

(c) 尊重传统知识意味着主要尊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价值观、做法、世界观、习惯法、社区规约、权利和利益，并应符合国际义务和国情；

(d) 返还需要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建立持久的关系，以便建立信任、良好关系、相互了解、跨文化空间、知识交流与和解。这种关系可以是互利的，并且体现互惠观念；¹⁵

(e) 返还工作应是前瞻性的，应促进建立关系，并应鼓励创建跨文化空间和共同分享知识；

(f) 持有、储存或放置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和有关信息或补充信息的机构准备返还，包括准备为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合作，制定适当措施，这是进程获得成功所必不可少的；

(g) 返还可能要求协助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准备按照其指明的文化上适当的方式接收和妥善保管返还的传统知识和有关信息；

(h) 各缔约方、返还机构和实体应认识到，作为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优先事项，

员、信息系统专家和[记录管理员](#)。（见图书馆和信息专业人员导言，作者：Roger C. Greer, Robert J. Grover, Susan G. Fowler, 第 12-15 页）。信息专业人员在各种私人、公共和学术机构工作。

¹⁴ 第 8(j)条要求缔约方，依照国家法律，尊重、保存和维持体现土著和地方社区传统生活方式而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持续利用相关的知识、创新和实践并促进其广泛应用，由此等知识、创新和实践的拥有者认可和参与下并鼓励公平地分享因利用此种知识、创新和做法所产生的惠益。

¹⁵ 见第X/42号决定通过的《尊重土著和地方社区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文化和知识遗产的特加里瓦伊埃里道德行为守则》中关于互惠原则的第32段，可查阅：<https://www.cbd.int/doc/publications/ethicalconduct-brochure-en.pdf>。

返还由相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确认的秘密或神圣或针对具体性别或敏感的传统知识¹⁶ 的重要性。

(i) 根据最佳做法道德标准，包括《确保尊重土著和地方社区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文化和知识遗产的特加里瓦伊埃里道德行为守则》，提高从事返还工作人员（包括信息专业人员和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意识和专业实务，可以加强返还工作；¹⁷

(j) 返还包括承认和支持社区之间为恢复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进行的努力；

(k) 返还还可包括恢复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对其传统知识的治理的工作，还可酌情包括事先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或酌情包括核准和参与、共同商定的条件和惠益分享安排；

(l) 传统知识和相关信息的返还应便利而不是限制或约束信息交流，与此同时尊重原始持有人对知识的权利，且不妨碍对于决定返还的缔约方、机构或实体中可公开获得的传统知识的利用。

五. 各层次（包括通过社区间交流）采取的返还、接收和恢复与保护 和 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的良好做法和行动

18. 以下返还传统知识的良好做法和行动，旨在向可能持有、储存或放置传统知识和有关信息并服务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和（或）持有具有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内容或观点的材料的机构和实体，提供咨询意见。他们可能包括但不限于：政府部门、国际组织、私营部门、博物馆、植物标本馆、动植物园、数据库、登记册、基因库、图书馆、档案馆、私人收藏和信息服务中心。这些良好做法和行动涵盖治理、管理和合作等领域。

19. 以下要素按顺序排列；然而考虑到各缔约方、机构或实体的独特情况，缔约方和《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的其他使用方不妨按他们认为合适的顺序加以审议。

A. 程序性考虑

1. 建立团队

20. 依据返还机构的情况，考虑建立一个具有技术专长的团队，接受多方利益有关方委员会的指导，以便在相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和持有传统知识的机构及其他实体之间建立关系。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应有效地参与这种安排。

21. 参与多方利益有关方返还委员会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可能处于最佳地位来确定是否存在促进传统知识回归的社区规约和（或）习惯程序。

¹⁶ 以及有关信息或补充信息。

¹⁷ 见 [第 X/42 号决定](#)。

2. 返还进程中的行为方培训

22. 参与返还的各行为方，包括返还机构和实体的工作人员、相关土著人民或地方社区的代表，可能需要有关返还的培训。培训可以使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具备有效参与返还进程所需的知识和技能，与此同时，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可在培训各其他行为方方面发挥作用，以确保顾及返还程序所涉文化敏感性和要求。培训还可能协助所涉各行为方对返还过程中使用的术语达成共同理解。

23. 培训还可以帮助返还机构和实体的工作人员了解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等问题和有关其传统知识的问题，并协助制定返还进程协议。对持有、储存或放置传统知识的机构的工作人员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进行跨文化培训，可有助于增进相互了解和建立成功的返还程序。还应鼓励返还机构或实体的工作人员在返还前，酌情和在可行情况下进行对与其机构或收藏相关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习俗、世界观和（或）优先事项的培训，并以持续不断的方式建立持久的关系。土著和地方社区关于图书馆和其他资料中心的著述，都提及在这些地方感到舒适是多么重要。友善、具有文化意识/敏感的工作人员将意味着，土著和地方社区不会因外来文化系统感到受威胁或无意中因为不知道如何查找信息而感到自卑。这些建议意味着有意返还传统知识的机构或实体应该做好准备。¹⁸

24. 培训可酌情考虑到其他返还进程获得的经验和教训。¹⁹

3. 持有、储存或放置可能返还的传统知识及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收藏的鉴别

25. 在组建多方利益有关方团队并培训参与者后，返还进程最初的具体步骤是鉴别可能返还的收藏和内容。²⁰

26. 应由每个持有、储存或放置传统知识和有关信息的机构或实体来鉴别其收藏中可能返还的内容，并作出关于返还的决定。与此同时，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还不妨协助这些持有、储存或放置传统知识的机构或实体鉴别可能返还的内容，并提出检查所收藏信息或知识的请求，以鉴别可能引出返还请求的内容。

27. 根据《公约》关于信息交流的第 17 条的要求，确定可能返还的传统知识要素有可能要求进行区域或国际合作。第 17 条要求缔约方便利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持续利用相关的所有公开信息的交流，包括专门性知识、土著和传统知识，可行时也应包括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的返还。

28. 返还传统知识时需要考虑到的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可能包括但不限于关于在何时、何处、以何种方式和从何人那里首次获取或收集到所涉知识的信息，知识到达持有传统知识

¹⁸ 这是对关于“准备接受”的程序性考虑 7 的补充。

¹⁹ 请注意有形文化遗产，比如文物以及人体遗骸，是教科文组织的任务。

²⁰ 传统知识和有关或补充知识。

机构和实体（如地点和日期）以及在这些地点的初步接触，和（或）与文化财产有关的土著和传统知识的信息。²¹ 这种信息可能协助证明知识的原始持有人。

29. 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还可包括地理参考物种水平数据和相关资料等信息，以及收藏馆或数据库中持有的可能有助于补充返还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传统知识的其他类型的信息。

4. 可能返还的传统知识以及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的来源的鉴别

30. 鉴别有关传统知识的来源可能依靠获得“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例如所涉传统知识何时获得，在何地 and 从何人处以何种形式获得，以及地理参考物种水平数据和相关资料等信息，以及收藏馆或数据库中持有的可能有助于补充返还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传统知识的其他类型的信息。

31.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应有效参与鉴别有关传统知识的来源，某些情况下，还可以口述历史和其他形式的信息为指导。

32. 缔约方和各国政府应考虑做出积极主动的安排，以便利鉴别传统知识的来源和知识的原始持有人。这种安排可以包括在国家法律规定作者应在所有出版物、用途、发展和其他传播方面说明获取传统知识的来源。

5. 传统知识原始持有人的鉴别

33. 要成功返还传统知识，最重要的是鉴别传统知识的原始持有人。

34. 为了确定传统知识的原始持有人，首先要鉴别有关传统知识的来源，包括何时获得，在何地 and 从何人处以何种形式获得。²² 在这种情况下，上述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可能会有助益。

35. 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返还传统知识的过程可包括借鉴其口述历史和传统以确定：何处可能持有、储存或放置传统知识；何时、何地 and 从何人处以什么形式收集到所涉知识；以及关于知识到达那些地点的信息，包括日期以及在那些存储或利用传统知识地点和工作人员的初次接触。

36. 口述历史结合机构努力公开提供其收藏，可能有助于鉴别原始持有人以促进可能的返还。

37. 持有、储存或放置传统知识的政府部门、机构和实体应与相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合作，并确保其充分和有效参与鉴别知识原始持有人。²³

²¹ [第 XI/14 D 号决定](#)通过的职责范围规定，任务 15 的目的是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j)条和第 17 条第 2 款，制订最佳做法的准则，以帮助扩大返还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土著和传统知识，包括与文化财产有关的土著和传统知识，以便利恢复生物多样性传统知识。

²² 可能包括其他国家或跨界情况下持有的传统知识（比如外借或收藏）。

6. 返还协议

38. 为了澄清返还程序，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不妨查明其习惯程序或制定解决传统知识返还的社区规约。²⁴

39. 一般来说，返还协议应承认传统知识原始持有人可能拥有的任何权利，包括对有关传统知识返还进程的事先和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或核准和参与，并且目的是为返还进程制定共同商定的条件。

40. 有意返还传统知识的机构和实体²⁵可能有能力改编标准的框架协议，例如谅解备忘录或合作备忘录，以便纳入传统知识的返还。这些框架协议，特别是从机构的角度看，可能是指导返还的有用机制。

41. 如果返还进程以框架协议为基础，并且结合社区规约或习惯程序，则更有可能满足参与返还进程的不同行为方的需要。

42. 此外，为便利返还进程，应将行政措施和费用降到最低限度。

43. 任何协定均可考虑酌情纳入在发生涉及返还的争端时使用争端解决程序的规定。

7. 接收的准备

44. 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观点来看，“准备接收”包括相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具备能力接收、存储、恢复传统知识，并制定保护和推广（包括代际转移）传统知识的地方机制和保障战略。这可能涉及根据国家法律，重新引入、重建或恢复有关生物资源，例如传统作物和动物品种。

45. 因此，寻求返还传统知识和（或）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应准备接收归还的传统知识，并考虑持有和妥善保存管归还的传统知识所需要的适当基础设施。²⁶

46. 鼓励有意或参与返还的缔约方、各国政府、机构和实体支持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做好准备并酌情通过技术转让等方式，帮助其进行能力建设，以接收向其归还的传统知识和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

8. 传统知识的记录、文档化和数字化²⁷——实现返还的格式考虑

²³ 这可通过第一步“建立一个包含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返还代表的团队”来实现。

²⁴ 要返还的传统知识可能包括“有关或补充信息”。

²⁵ 其中可包括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其他实体，包括国际组织、博物馆、植物标本馆、动植物园、数据库、登记册、基因库等等。

²⁶ 比如安全数据库。

²⁷ 数字化是将信息转为数字或电子格式的过程。请注意，文档化和数字化是截然不同的行为。文档化是一种记录方式，通常是将信息写下来，而数字化则是将记录的信息转为电子格式。

47. 数字化虽然可能有用，但是在《公约》²⁸下提出了有关传统知识文档化，包括其面临的挑战和机会的若干问题。考虑到这一点，打算将收藏工作数字化以协助返还的机构和实体，应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充分认识到文档化的挑战和益处（包括文档化和公开提供），并充分和有效参与的情况下这样做。

48. 一些从事传统知识和相关信息或补充信息工作的机构建议将收藏数字化，以便利返还，同时又允许返还机构保留信息，作为妥善保管的后备。²⁹良好的返还做法也可能包括在网上免费提供收藏品和数据，并便利访问非数字格式的收藏。很多持有、储存或放置传统知识的实体，例如博物馆，经常提供可免费公开获取的有关生物多样性的传统知识。

49. 此外，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组织）的出版物《记录传统知识——工具包》³⁰这方面也可能具有相关性，因为它提供了基本的信息，包括可能的益处和挑战，供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在决定是否希望实行其知识文档化时考虑。

50. 通过在线方式免费提供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相关的传统知识的人士，应考虑是否需要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根据事先知情同意、酌情根据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或核准和参与以及酌情根据共同商定的条件有效参与的情况下这样做，同时充分认识到免费提供传统知识的挑战和益处。

51. 与传统知识的记录、文档化和数字化以及返还相关，并且作为促进建立关系和互惠原则的一个行动，凡有可能，从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活动/互动中获得的传统知识和相关信息，应尽力以土著和当地语言和可以理解的和文化上适当的格式与他们分享，以便促进跨文化交流、知识和技术转让、协同增效和互补性。³¹

B. 特别考虑

1. 可公开获取的有关生物多样性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的传统知识与持续使用和惠益分享

52. 在持续使用传统知识的地方，可能情况下用户应酌情考虑采取特殊措施解决惠益分享问题。这些措施可包括：(a) 为持续使用的补偿或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b) 鼓励现有用户寻求事先和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或核准和参与，并签订关于公平惠益分享的共同商定的条件；(c) 凡可行时，根据适用的法律，将权利归还给知识的原始持有人；或 (d) 制定机制公正和公平地分享收集或使用了一个特定时期或持续使用的传统知识所产生的惠益。在此情况下，惠益应该尽最大可能与有关土著和地方社区的文化和背景及其需要和愿望

²⁸ 见第 VIII/5 B 号决定，该决定建议缔约方和各国政府铭记登记册只是保护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一种办法，因此，建立登记册应是自愿的，不是保护的一个前提条件。登记册只应得到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事先知情同意后才能建立。

²⁹ 例如见：<http://aiatsis.gov.au/about-us>。

³⁰ 可查阅：http://www.wipo.int/edocs/pubdocs/en/wipo_pub_1049.pdf。

³¹ 这一原则也包含在第 X/42 号决定通过的《确保尊重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文化和知识遗产的特加里瓦伊埃里道德行为守则》的互惠原则中，可查阅 <https://www.cbd.int/doc/publications/ethicalconduct-brochure-en.pdf>。

相称。除非已达成共同商定的条款，在已为商业或非商业目的获取和利用传统知识的情况下，也应鼓励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³²

53. 在已为商业或非商业目的获取和使用传统知识的情况下，也应该鼓励公正和公平的惠益分享，除非根据共同商定的条件主动放弃。

54. 同样关于惠益分享问题，《生命之根传统知识自愿准则》载有关于“事先知情同意”“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或“核准和参与”的咨询意见，适用于返还传统知识和保护、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

55. 顾及《卢佐利希里沙希克自愿准则》的性质是加强传统知识的返还，最终目标是将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相关的传统知识返还和恢复给知识原始持有人，因此，重要的是在这些准则范围内有关公平公正惠益分享的任何讨论都不减损返还和恢复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有关知识的总体惠益。

2. 秘密或神圣或针对具体性别的知识

56. 返还机构和实体以及接收社区都需要特别考虑秘密或神圣或针对具体性别的知识，因为若干秘密或神圣知识有可能只被某些个人看见或获得。因此，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充分有效参与确定这一信息的原有持有人非常重要。例如，图书馆、档案馆和信息服务中心的某些材料是秘密或敏感的，出于监管、商业、保护、安全或社区原因可能需要对访问实行某些限制。³³ 适当的管理做法将视材料和这些组织所服务的社区而定。针对具体性别的传统知识和相关信息应由文化适宜的人员访问，接收社区可以对此提出建议。³⁴

C. 可能协助返还传统知识的机制

1. 社区之间的交流

57. 通常，社区之间的交流使得保留了传统知识的社区与丧失了传统知识的其他社区共享知识，并以文化适宜的方式共享。

58. 社区之间为恢复知识进行交流越来越受欢迎并且取得成功，这种交流可涵盖的问题有消防管理、水管理、社区保护区、就地保护（传统饮食、人类健康和福祉）、社区资源绘图和监测、可持续生物多样性管理包括狩猎和采集管理系统、文化遗产活动、监测物种和栖息地的健康状况、遵守情况的巡视以及对陆地和海洋管理员进行加强保护和管理保护区的战略的培训和咨询。

³² 见 [UNEP/CBD/WG8J/8/5](#)，第 72 段。

³³ 不应将秘密或神圣或敏感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信息与可能被视为对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具有冒犯性的材料相混淆。

³⁴ 例如，只有妇女可以获取妇女的知识在文化上可能是适当的。

59. 鼓励传统知识完整的社区通过社区之间的交流分享并协助其他社区恢复其传统知识，包括在跨界情况下这样做，并以文化适当的方式进行。应鼓励社区之间的交流和学习以便返还和恢复传统知识。

60. 社区之间通过交流返还、接收和恢复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传统知识，被视为是返还和知识恢复的一种最佳做法。鼓励有意或参与返还方考虑到这一点，并在可行和适当的情况下，支持这种社区驱动的举措。

61. 共享共同资源或生态系统的社区之间的传统使用协议，是对社区间交流的补充。传统使用协议可有助于确保对习惯法，包括占据共同地区或生态系统和（或）共享共同自然或生物资源不同群体的有关的传统知识、权利和义务有统一的理解，以此协助恢复关于可持续利用共同的自然或生物资源和共享的生态系统的传统知识。这些协议描述了每个群体将如何管理其自然资源 and 它们在遵守活动及监测环境状况中的作用。因此，传统使用协议可有助于社区自身返还传统知识，目的是恢复各共同生态系统的知识体系。

2. 知识共享平台

62. 有意返还知识的缔约方、机构和实体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不妨考虑在相关层级和以相关规模设立国家或地方知识共享平台，同时亦顾及相关方，包括旨在改善自然资源可持续管理的社区观察方案。这些可以协助共享生态系统和自然和生物资源的社区对相关习惯法和传统知识有共同的理解，以确保可持续利用。

63. 传统知识连同社区观察可以为管理行动提供信息，例如某些物种的狩猎和捕鱼季节的变化、采集植物和动物的配额变化，以确保可持续利用并修正地方法和附则，例如限制捕鱼方法和可以使用的设备。

64. 同样，国际知识共享平台也有助于传统知识、创新、做法和观察的分享，使可能已丧失相关知识的社区以切实的方式恢复和使用知识，有助于有效管理和可持续利用生物资源。

65. 由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有效参与下开发的相关规模的知识共享平台可以协助社区交流知识和信息，目的是恢复共享生态系统的传统知识，以保护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
